

开栏语

高邮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吴惠山

“践行群众路线 建设便民房管”专版今天正式开栏了。该专版将着重宣传我局职能工作、动态信息、政策法规以及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等。

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工作集执法、服务、管理、经营于一体，职能多、政策性强，工作面广量大，与社会经济发展、与民生幸福密切相关。专栏设置目的是为了让社会更多地了解和支... 方便人民群众办事，同时也是为加强系统内干部职工业务学习，提高办事能力，虚心接受群众监督。

专栏将是一扇宣传房管的窗口，是一座沟通百姓的桥梁，是一个服务社会的平台。在此，我们将继续秉承“群众至尊、效率至上、服务至优”的工作理念，致力建设“执法文明精准、业务娴熟精湛、服务热情精心、管理高效精致”的部门，培养和造就“儒雅文明、勤勉清廉、昂扬进取、拒绝平庸”的干部职工队伍，全力打造“法治、创新、幸福、文化、清廉”的新房管！

专栏得到了高邮新闻中心的大力支持，也期望得到社会各界的热切关注。

房管局践行群众路线 服务征收群众

3月25日上午，市穿心河沿线二期整治工程房屋征收工作动员大会召开，拉开了今年城建十大重点项目征收工作的序幕。此次房屋征收工作依然采取部门包干的形式，共有18个部门(乡镇)参与其中。

房管局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担负着79户的任务，挑起了整个项目149户征收任务的大梁。

为确保任务的完成，该局超前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将任务全部分解到系统下属单位和机关各科室。会后，该局涉及任务的科室和下属单位全部行动起来，纷纷入户送达资料。该局参与动迁的工作人员认为，参与穿心河沿线二期整治房屋征收工作，是践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一次生动体验，切切实实地接地气，听民情，解民忧。

房管局负责人表示，服务好广大被征收群众，是当前该局践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必须不折不扣完成好，努力实施好市委、市政府的民心工程，将好事办好，实事办实，切实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让更多的市民共享。

局办宣

房管局党组中心组闭门练“内功”



该局党组书记姜传斌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的《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为实现党的十八大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证》、《坚持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 提高领导班子解决自身问题能力》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委、扬州市委、高邮市委、局党组《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副局长徐金鹏带领与会成员一同重温《党章》，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理论武装，深化思想认识，为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奠定坚实的思想理论基础。

会上，全体人员还认真观看了《苏联亡国亡党20年祭——俄罗斯人在诉说》党内教育记录片，使大家受到了一次生动的警示教育，更加坚定了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识进一步增强。

会议还对下一阶段活动任务进行了部署，要求各支部在认真组织学习的同时认真排查问题，对查找出来的问题要做到立行立改。吴艳莉



竣工项目——

惠民花园

惠民花园工程位于城南经济新区新城村，规划总用地6.23公顷，按规划已建成保障性住房906户，面积80533m²(含公共配套项目1820m²)，其中公共租赁住房131套，经济适用房775套。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于2010年10月份开工，2011年12月份竣工交付使用；二期工程于2012年年初开工，2013年10月份竣工交付使用。



惠民花园主入口



惠民花园小区中心雕塑

惠民花园小区道路

住房保障基本情况

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起步于1993年。近年来，我市围绕党的十七大提出的“住有所居”战略目标，坚持执政为民、民生为本的理念，把住房保障工作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作为改善民生的德政工程，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加大投入，扎实推进，先后建成高沙园小区、华雅小区、王庄小区、通湖小区、大潭小区、教师新村、新华园小区、康华园、步康花苑、利民花苑、惠民花园等经济适用房38.2万平方米，另外还通过廉租住房、实物配租、共有产权经济适用房、解困定销房以及公共租赁住房等多种住房保障形式，建立了我市独具特色的住房保障体系，为我市6000多住房困难和经济困难“双困户”撑起了住房“保障伞”，实现了居者有其屋的安居梦。

住房保障形式

目前我市主要有以下几种住房保障形式：
廉租住房实物配租，通过分配实物住房的形式保障市区低收入和低保无房家庭。
廉租住房租赁补贴，通过发放租金补贴的形式保障城区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公共租赁住房，通过分配实物住房的形式保障市区中等偏下收入无房家庭、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其中市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主要保障城市中等偏下收入无房家庭。
经济适用房，通过新建具有经济性和适用性特点的住房

高邮市碧水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



项目鸟瞰图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总用地)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1	总用地面积	公顷	174.79
2	总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15.45
3	其中：公共租赁住房	万平方米	1.54
4	经济适用房	万平方米	13.91
5	容积率		0.88
6	建筑密度	%	22.0
7	绿地率	%	25.0
8	停车位	个	100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一期)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1	一期用地面积	公顷	174.79
2	一期总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15.45
3	一期公共租赁住房	万平方米	1.54
4	一期经济适用房	万平方米	13.91
5	一期容积率		0.88
6	一期建筑密度	%	22.0
7	一期绿地率	%	25.0
8	一期停车位	个	100

供应给保障对象购买的形式保障城市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2014年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

我市计划新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1690套，基本建成1300套。其中，新开工公共租赁住房(含廉租住房)400套、基本建成600套；新开工经济适用房90套、基本建成150套；新开工限价商品住房200套、基本建成250套；新开工城市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安置住房1000套、基本建成300套。

知识问题

经济适用住房的申购条件：目前我市经济适用住房申购条件主要有：申请人具有本市市区户口且常住本市5年以上；一对夫妇或单亲家庭、大龄未婚(女30周岁、男35周岁以上)为一个基本申购对象；家庭人均月收入1600元及以下；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7平方米及以下；上述几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

廉租住房保障的申请条件：目前我市廉租住房保障的条件主要有：申请人具有本市市区常住户口5年及以上；家庭人均月收入800元及以下或者连续享受城市低保一年以上；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7平方米及以下；上述几个条件必须同时具备。

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条件：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租房基本条件为：具有本市市区常住户口5年以上，家庭人均月收入1500元及以下，无房。新就业人员申请公租房须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自院校毕业的次月起计算不满5年，在市区或园区(乡镇)有稳定职业并与企业签订5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本人及父母在市区或所在园区(镇区)无自有住房且未租住公租房的人员。外来务工人员申请公租房须在市区或园区(乡镇)有稳定职业并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5年及以上，市区或所在园区(镇区)无自有住房且未租住公租房的非就业户籍的从业人员。

保障科 宣

在建项目——

碧水新城南苑

碧水新城南苑工程位于高邮镇丁庄村丁庄路西侧，项目用地174.79亩，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15.45万m²，配套及物管用房7545m²，项目总投资约为5.1亿元。建成后的碧水新城南苑包括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房两种保障性住房，其中公共租赁住房供给城市中等偏下收入无房家庭与新就业人员租住，经济适用房用于解决城市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问题。

碧水新城南苑保障性住房项目共分为四期开发建设，一期工程建筑面积3.293万m²，总投资约9300万，新建保障性住房424套(其中包含公共租赁住房300套，经济适用房124套)。目前房屋土建工程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室外地下综合管线和附属配套设施工程施工，预计今年6月份竣工验收，8月份交付使用。

二期工程建筑面积2.742万m²，总投资约7700万，新建经济适用房258套。目前正在进行主体结构以及内外粉刷施工，预计2015年6月份竣工交付使用。



碧水新城南苑一期工程(2014年8月交付使用)



碧水新城南苑二期工程(2015年6月交付使用)

践行群众路线 建设便民房管



高邮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主办
策划：朱玉霞 主审：徐金鹏